KARCE INTERNATION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泰 盛 實 業 集 團 有 限 公 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59)

有關行政人員辭任之澄清

繼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就鍾惠愉女士(「鍾女士」)及高麗瓊女士(「高女士」)之辭任所作出之公告後，董事會謹此澄清，鍾女士及高女士因彼等各自之事業發展理由而辭任本公司行政人員職位，同時亦辭任執行董事職位，由二零零八年十月八日起生效。

鍾女士及高女士確認彼等與董事會並無意見分歧，現時亦無任何有關彼等辭任一事而須敦請本公司股東注意之事宜。

董事會謹藉此機會再次感謝鍾女士及高女士在彼等任期內對本公司作出之寶貴貢獻。

承董事會命
泰盛實業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兼董事總經理
唐錫麟

香港，二零零八年十月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由三位執行董事，即唐錫麟先生、詹劍崙先生及鄭國興先生；兩位非執行董事，即李國樑先生及楊耀宗先生；以及三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孫耀全先生、葛根祥先生及溫漢強先生組成。

** 僅供識別*